

# 去产能，人去哪儿？

## ——各地积极出台政策分流安置职工



全国政协第十二届四次会议新闻发言人王国庆3月2日表示，今年两会将围绕积极稳妥做好去产能过程中人员安置工作主题，举办一次提案办理协商会。这是王国庆在发布会上回答记者提问。

### 稳妥安置职工政策密集出台 中央财政千亿元奖补安置

人社部近期披露，初步统计全国钢铁和煤炭行业化解产能过剩，涉及180万职工的分流安置。中央财政将拿出1000亿元奖补资金，主要用于职工安置。

去产能任务艰巨的河北省，据预测到2017年化解产能过剩，涉及职工54.7万人，其中钢铁行业42.6万人。煤炭资源丰富的内蒙古，去年全区140处煤矿停产半停产，7家钢铁企业停产，共涉及职工3.4万人。

记者梳理统计发现，在今年初地方两会上公布的各省政府工作报告中，河北、内蒙古、山西、湖北等地均提出“积极应对化解过剩产能带来的就业压力”“妥善做好化解过剩产能涉及职工转岗安置和再就业工作”等职工安置就业要求。

河北省此前出台的职工安置分流相关政策要求，企业一次性裁员超过规定比例或人数的，须报经当地政府同意后方可实施。企业因产业结构调整需要关停并转的，应当预先制定职工安置分流方案。

江苏、湖北、广西等省份在国家政策基础上，纷纷制定失业保险稳定就业岗位的政策。如江苏省明确，对兼并重组、产能化解企业，采取有效措施不裁员、少裁员，稳定就业岗位的企业，按企业及其职工上年度缴纳失业保险费总额的50%给予稳岗补贴，用于职工生活补助、缴纳社会保险费、技能提升培训等相关支出。

2

### 内部安置 外部转岗 扶持创业 内退和公益性岗位“托底”

去产能后的企业职工如何安置？记者调查发现主要有以下几种渠道：

#### 内部安置

记者采访发现，当前各地通过企业产品结构调整、支持企业重组等方式，鼓励将富余职工内部转岗留用，作为职工安置主要渠道。在河北省，截至去年10月底产业结构调整涉及职工51.8万人中，企业内部转岗留用达24.87万人，占比接近一半。

#### 外部转岗

一位社保业内人士表示，去产能涉及职工的安置分流，尤其是关停破产企业，需要社保、工会等部门积极组织专项招聘会，将人员需求企业和去产能企业无缝对接，帮助职工外部转岗。此外，相关部门积极组织创业技能培训指导，协调小额创业贷款，鼓励有意愿、有技能的职工自主创业。

据悉，近年来，武钢集团在前期安排部分员工到地方就业的基础上，还与劳动、工会部门组织专项招聘会。仅2月底的一场招聘会，就有超过1500名职工与其他企业达成就业意向协议。天津市安排10亿元资金，对参加职业培训的企业职工给予80%到100%的培训费补贴。

#### 内退和公益性岗位“托底”

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研究员张立群表示，对于部分临近退休、就业困难的人员，要通过内部退养和政府提供公益性岗位等方式来“托底”。

一位国企负责人介绍，根据相关政策，距退休年龄不到5年的职工，经本人申请、企业批准，可以退出工作岗位休养，由企业提供生活费并缴纳社保。离退休时间超过5年，年龄偏大、技能不足或身有残疾的职工，则推荐参与政府公益性岗位应聘。

3

### 吸纳就业有较大空间 政府职责重在引导和“兜底”

在不久前的G20财长会上，财政部部长楼继伟表示，在去产能的过程中，中国财政有预算给予下岗工人足够的支持。还有不少与会权威人士认为，除了财政托底，此轮去产能带来的就业压力并不大，中国高速发展的第三产业有可能吸纳产能过剩行业分流人员。

工信部副部长冯飞表示，在“僵尸企业”处置过程中，强调多兼并重组，少破产清算。中央政府决定设立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，用于解决职工安置问题，解决好职工的转岗、技能培训等方面问题。

人社部劳动科学研究所所长郑东亮说，东部经济比较活跃的地方，吸纳就业的渠道比较多，即使某些行业企业出现比较集中的减员，也可以平稳过渡，不会有明显的压力出现，

“但在一些产业单一的地方，职工安置再就业压力会比较大。”

郑东亮表示，除了煤炭和钢铁行业，水泥、平板玻璃、电解铝等重点行业也存在去产能压力，加上处置“僵尸企业”进入实质性阶段，这些行业与企业都面临职工安置问题，具体涉及职工规模尚不清楚。

全国人大代表、中国社科院研究员朝克认为，当前建立标准、摸清底数、制定系统性方案仍是职工安置的首要任务。全国人大代表郭乃硕说，去产能过程中的职工安置，政府职责在于政策引导与“兜底”保障。可以通过政府采购等方式，为安置职工提供更多专业化的劳动技能和就业培训选择，让这些人员不仅有去处，更能有出路。

（据新华社电）